新宁深入基层听民声化解矛盾解民忧

本报讯 近年来,湖南省邵阳市新宁县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传承弘扬"浦江经验",推动各级领导干部"直奔基层、直面群众、直击矛盾",千方百计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

新宁县委书记带头部署领导包案工作,县人大常委会定期听取包案情况汇报,审定包案责任清单。同时,明确县级领导干部联点联乡包案,按照"与信访人见面、与责任单位见面、与责任人见面"的要求,常态化开展下访接访活动。今年以来,该县各级领导干部共接待信访群众383人次,下访、约访、回访信访群众295人次。

新宁县在县、乡、村建立"一站式"社会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中心,设立信访接待室、心理咨询室、人民调解室,全力推动矛盾纠纷源头化解。同时,积极发动退休干部、老党员、乡贤等多方力量,常态化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及时发现各类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努力将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化解在萌芽状态。

此外,该县在全县16个乡镇建立信访工作联席会议机制,着力构建"党委统一领导、政府组织落实、联席会议协调、信访部门推动、各方齐抓共管"的信访工作格局;积极开展信访积案"减存控增"两年攻坚行动、信访问题源头治理三年攻坚行动,有效化解一批疑难复杂信访问题。2021年,新宁县获评"湖南省信访工作示范县",2022年获评"全国信访工作示范县"。 **邓洪元 谢崇骏**

安顺检察能动履职打好禁毒工作"组合拳"

本报讯 今年以来,贵州省安顺市人民检察院将禁毒工作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主动参与禁毒综合治理,严厉打击毒品违法犯罪,积极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禁毒宣传活动,推动禁毒工作取得新成效。

该院贯彻落实最高人民检察院"七号检察建议",扎实开展寄递行业安全监管工作,针对邮政管理部门监管不到位、寄递企业内部监督缺失等问题,向有关主管单位及寄递企业制发检察建议书,督促限期整改。同时,联合市邮政管理局等多个部门,出台《关于建立加强寄递行业安全监管与沟通协作机制的意见》,推动形成寄递安全综合治理大格局。

为进一步提高辖区群众识毒、防毒、拒毒意识和能力,安顺市检察院常态化开展禁毒宣传进社区、进乡村、进企业活动。活动期间,该院检察干警通过设立咨询台、展示仿真毒品模型等方式,详细讲解新型毒品种类及禁毒相关法律法规,使"健康人生、绿色无毒"理念更加深入人心。

"全民禁毒宣传月"期间,安顺市检察院组织各中小学校学生参观省人民检察院青少年法治教育实践基地,通过"沉浸式"体验VR禁毒系统,让同学们直观感受吸毒前后身体变化,对毒品危害形成更加深刻的认识。同时,充分发挥检察职能作用,积极开展以"青春成长不'毒'行"为主题的法治副校长普法进校园系列活动,为平安校园、无毒校园建设贡献检察力量。 **谭桂林 杨晏**

深圳大鹏新区创新机制高效解决群众诉求

本报讯 今年以来,广东省深圳市大鹏新区持续深化"社区发令、部门执行"机制,用心用情解决群众合理诉求,全力维护辖区和谐稳定。

该区政法办公室整合司法所、信访办、综治中心等部门资源,在源头治理、积案化解上下功夫,建立健全领导包案责任制,有效解决一批信访突出问题。同时,依托民意直通车、"书记在线"、平安服务驿站等群众诉求平台,探索推行"一核多元"基层社会治理模式,不断提升矛盾纠纷化解质效;创新工作方式方法,将原本单一的信访接待窗口打造成为多部门联动接待的开放窗口,具有矛盾调解、法律援助、信访调处、法律咨询等多项功能,可为群众提供"全天候、全链条、一站式"服务。

为不断提高矛盾纠纷排查化解能力,大鹏新区政法办依托"区—办事处—社区—站点"四级群众诉求服务阵地和现有的群众诉求服务大厅(点),在建筑工地、旅游景点等人流密集场所增设群众诉求服务站点,做到"群众诉求集中在哪里,诉求服务站点就建在哪里"。同时,成立由448名网格员、4694名楼栋长组成的平安员队伍,将平安服务驿站纳入群众诉求服务"光明模式",依托公安警情数据,建立"属地接续处理,部门及时报到,督导跟踪问效"的群众诉求服务"大鹏模式"。截至7月底,大鹏新区共受理群众诉求2826件,化解2745件,化解成功率达97.1%。 **孙婷 郭晶晶**

温岭法院筑牢廉洁司法"防火墙"

本报讯 今年以来,浙江省温岭市人民法院依托法官与律师办案动态监管平台,对法官和律师关系进行动态监督,全力筑牢廉洁司法"防火墙"。该平台建立法院在职人员及其近亲属信息库、离退休人员信息库、律师信息库,实现关联信息与案件信息实时匹配和风险自动提示。同时,分别用红色、黄色、蓝色、绿色表示风险重大、较大、一般和低风险4个等级,案件触发预警时,由承办法官填写情况说明,并逐级进行审批。截至目前,温岭法院因触发预警变更承办法官14次,廉政风险隐患下降50%。 **林娴**

承德税务开展"个体工商户服务月"活动

本报讯 为持续优化税收营商环境,近日,国家税务总局承德县税务局以"便民办税春风行动"为契机,在辖区开展"个体工商户服务月"活动。该局组织18名青年业务骨干成立"春风化雨党旗红"志愿服务队,通过发放电子税务局操作手册、讲解《促进个体工商户发展条例》有关规定及最新税收优惠政策等多种方式,确保个体工商户"知流程、能申报、会操作"。截至目前,志愿服务队已走访个体工商户231家,发放税收宣传手册530余份,解答涉税难题30余个。 **蔡浩琪**

泰州高港检察强化安全生产治理

本报讯 近日,江苏省泰州市高港区人民检察院联合区工商联、住建局、应急管理局开展检察开放日活动,18家企业代表受邀参加。活动期间,高港区检察院详细介绍安全生产领域公益诉讼检察工作情况,区住建局、应急管理局分别通报燃气领域重大隐患排查整治情况和"厂中厂"安全生产风险专项整治方案。近年来,高港区检察院坚持依法能动履职,加强重点行业、重点领域安全监管和安全生产风险专项整治,推动安全生产从"安全管理"向"风险治理"转变,全力筑牢安全生产防线。 **邹新 张霞**

天水麦积法院以司法建议开治理"良方"

本报讯 近日,甘肃省天水市麦积区人民法院在审理一起行政公益诉讼案件过程中,发现该市某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未依法履行文物保护职责,导致某省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壁画受损、脱落。麦积区法院随即向该局发出司法建议,督促其进一步加大文物保护力度,采取合理保护措施,防止文物损害继续扩大。2022年以来,该院坚持能动司法,针对审判过程中发现的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开出"良方",向有关单位发出司法建议书10份,努力打通司法服务基层社会治理"最后一公里"。 **李双红 肖乐**

上海七宝镇持续深化法治信访建设

本报讯 今年以来,上海市闵行区七宝镇信访办持续深化法治信访建设,推动辖区信访形势持续平稳向好。该镇大力推行"网格+信访"工作模式,组织网格员开展《信访工作条例》宣传活动,引导群众依法理性表达诉求,养成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良好习惯。同时,充分调动社会力量参与信访工作,扎实开展信访问题源头治理三年攻坚行动,依法及时就地解决群众合理诉求,不断提高初次信访事项一次性化解率和群众信访工作满意度。 **吴春欣 朱军**

惠州永湖镇推进无毒社区创建

本报讯 近日,广东省惠州市惠阳区永湖镇禁毒办在辖区开展以"创建无毒社区,守护一方净土"为主题的禁毒宣传活动。活动现场,工作人员通过设立咨询台、展示仿真毒品模型等方式,向群众普及禁毒知识,传播无毒生活理念。同时,组织各村(社区)干部和"双百"社工参观区禁毒教育基地,详细了解我国禁毒历史、当前禁毒形势及常见毒品种类,引导大家认清毒品危害,自觉抵制毒品。接下来,永湖镇将常态化开展禁毒宣传活动,为无毒社区创建工作奠定良好的群众基础。 **陈东豪**

南宁市机械厂有限责任公司(原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机械厂)清算注销债权债务催收清欠公告

南宁市机械厂有限责任公司(原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机械厂,住所地南宁市西乡塘区中尧路48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1001982817916),现决定清算注销,请债权债务人于公告之日起45日内联系处理相关事宜。债权人未在上述日期内申报主张债权的,视为自动放弃债权。下列名单的债务人应在上述日期内主动联系还款,否则将对其采取进一步的催收法律措施。联系人:石文林,电话:13387712950。

附:债务人名单

序号	债务人	截止2022年3月31日账面债务人欠款余额	备注
1	凭祥市华祥农机有限责任公司	1,612,488.01	业务账款
2	河南省临颍农用车制造厂	1,490,399.45	
3	湖南省邵阳市机电公司	1,118,001.95	
4	平南县农机公司	1,108,093.51	
5	都安县农机公司	1,062,385.86	
6	横县农机公司	663,587.05	
7	川拖贵阳公司兴义经营部(张万贵)	600,914.22	
8	容县农机总公司	548,762.92	
9	广西农业机械梧州公司	494,130.16	
10	越南西贡商业进出口公司	491,846.41	
11	昭平县农机公司	485,945.44	
12	藤县农机公司	457,166.15	
13	南宁市郊农机公司	453,407.20	
14	巴马县农机公司	396,302.05	
15	岑溪县农机公司	356,223.03	
16	山西运城耀艺曲轴公司	351,175.00	
17	北海市农机公司	348,955.99	
18	罗城县农机公司	348,540.64	
19	云南罗平农机技术咨询服务部	324,338.32	
20	天等县农机公司	318,706.45	
21	合浦县农机公司	315,821.12	
22	崇左县农机公司	311,543.14	
23	苍梧县农机公司	308,177.72	
24	广西农业机械河池公司	305,867.36	
25	陆川县农机公司	303,676.56	
26	河池运输车辆有限公司	290,320.60	
27	贵港市洛桂农机物资公司	286,627.29	
28	灵山县农机公司	273,233.53	
29	龙州县农机公司	273,178.36	
30	扶绥县农机公司	265,592.98	

序号	债务人	截止2022年3月31日账面债务人欠款余额	备注
31	博白县农机公司	261,033.67	业务账款
32	大新县农机公司	254,965.75	
33	融安县农机公司	252,917.77	
34	钦州市农机公司	244,194.39	
35	湖南省永州409队机械厂	241,176.55	
36	蒙山县农机公司	216,589.97	
37	钟山县农机公司	207,812.05	
38	临桂县农机公司	207,148.25	
39	云南宣威恒通工贸有限公司	197,600.00	
40	宾阳县农机公司	196,306.64	
41	合浦县水产物资公司	195,522.13	
42	湖南省道县寿雁镇微拖厂	194,947.26	
43	陆川县农机推广站	191,947.86	
44	沈阳兴华摩托车制造有限公司	191,303.84	
45	柳州市农机公司	180,771.94	
46	防城港市防城区农机公司	178,342.86	
47	容县城北农机经营部	166,256.05	
48	广西区农机总公司(柴油机)	162,768.61	
49	武宣县农机公司	158,718.21	
50	广东省罗定市农机公司	158,393.08	
51	防城区农机贸易公司	155,914.03	
52	雷卫国	147,118.27	
53	浦北县农机公司	146,194.90	
54	来宾县农机公司	143,640.47	
55	北流市农机公司	140,023.49	
56	柳州市供兴农机有限公司	139,778.33	
57	柳城县农机公司	138,967.38	
58	广西农业机械百色公司	138,659.50	
59	山东省日照农机总公司	131,600.00	
60	南宁市外贸公司	128,244.44	

序号	债务人	截止2022年3月31日账面债务人欠款余额	备注
61	德保县农机公司	120,978.50	业务账款
62	象州县农机公司	120,324.17	
63	荔浦县农机公司	120,014.47	
64	平乐县农机公司	113,045.95	
65	南机厂服务公司	110,295.02	
66	柳州市通用机械总厂	109,164.66	
67	湖南省江华县农机公司	109,046.46	
68	贺州市农机公司	107,357.14	
69	大化县农机公司	105,531.93	
70	凤山县农机公司	102,806.12	
71	隆林县农机公司	97,549.50	
72	防城港市农机总公司	95,106.45	
73	钦州市大寺农机店	94,942.00	
74	融水县农机公司	92,761.10	
75	贵港市延丰农机有限公司	90,303.28	
76	龙胜县农机公司	88,902.15	
77	广西农业机械玉林公司	87,577.18	
78	贵州省黔西县农机公司	87,100.00	
79	西林县农机公司	86,770.39	
80	邕宁县农机公司	83,757.02	
81	河北省魏县农机供销公司	81,406.00	
82	天峨县农机公司	80,054.07	
83	贵州六盘水市钟山马鹏五交化经营部	78,215.00	
84	贵州省安龙县农机公司	77,844.28	
85	河北省鸡泽县农机公司	77,350.00	
86	东兰县农机公司	77,158.56	
87	平果县农机公司	70,455.87	
88	禹金荣(湖南邵阳市鑫欣贸易商行)	70,250.00	
89	恭城县农机公司	69,475.85	
90	湖北随州市农机公司	69,464.00	

序号	债务人	截止2022年3月31日账面债务人欠款余额	备注
91	区机械工业物资供销公司	66,889.22	业务账款
92	南宁市浩通贸易有限公司	66,351.81	
93	凌云县农机公司	65,459.38	
94	宾阳县邹圩鸿图农机站	64,934.01	
95	广东省廉江县农机公司	64,605.63	
96	宁明县农机公司	62,672.03	
97	贵港市动力机器有限公司	62,349.28	
98	乐业县农机公司	61,670.00	
99	黑龙江省依兰收获机厂	61,513.69	
100	鹿寨县农机公司	60,790.96	
101	河池市农机公司	58,410.67	
102	柳州市第三空压机厂	56,675.55	
103	钦州晶鑫农机经营部	56,120.00	
104	上思县农机公司	55,959.66	
105	沈阳沈东摩托车经销公司	54,566.50	
106	贺县农机综合服务部	49,545.36	
107	新疆市米泉郑乐新	49,535.20	
108	百色市农机公司	45,222.60	
109	湖南省湘中机械厂	42,860.69	
110	隆安县农机公司	42,768.15	
111	罗城县周云芳农机门市部	42,610.00	
112	南宁机电设备总公司销售部	42,140.00	
113	贵州凯里市农业机械公司铜仁分公司	41,895.00	
114	湖南省靖州县农机公司	40,744.65	
115	永福县农机公司	40,225.74	
116	博白县自行车厂	39,679.10	
117	贵州省独山县农机公司	38,869.00	
118	经永干	37,727.50	
119	柳江县农机公司	36,939.00	
120	贵州省毕节地区农机公司	34,716.00	
121	富川县农机公司	33,906.92	
122	资源县农机公司	32,082.31	
123	岑溪三机配件贸易部	31,411.34	
124	广西农机供应柳州公司	31,011.30	
125	王良斌	1,330,000.00	租金
126	韦天贵	196,122.63	
	小计	27,408,254.16	

序号	债务人	截止2022年3月31日账面债务人欠款余额	备注
1	香港丰元公司	2,863,253.63	预付账款
2	平果银豪冶炼铸造有限公司	1,568,659.21	
3	陕西柴油机铸造分厂	307,320.00	
4	山西闻喜县冶金公司	200,000.00	
5	南宁市永新区南机金属材料供应部	126,751.10	
6	贵州日报实业开发公司	96,320.00	
7	四川兴光机械厂	88,000.00	
8	山西享达临汾动力机械厂	86,737.00	
9	南京宁江化工厂	76,070.30	
10	隆林结晶硅厂	58,402.56	
11	柳州永丰液压机械厂	55,049.97	
12	贵州镇宁黄果树桐油加工厂	50,000.00	
13	市宇兴物资经营部	32,200.00	
14	江苏宜兴市屺亭润滑材料厂	30,900.00	
15	广东北岸型砂场	30,396.29	
16	南宁市兴宁物资公司衡西供应站	30,324.11	
17	上海易通机械实业公司	30,119.50	
	小计	5,730,503.67	

序号	债务人	截止2022年3月31日账面债务人欠款余额	备注
1	南宁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84,085,815.10	上存土地款
2	上存资金中心资金	39,716,755.29	上存资金
3	南机动力养老金	4,829,778.86	南动欠款
4	玉林西岸机械配件厂	560,000.00	
5	市绿委会	281,376.00	
6	中国机电产品进出口商会	156,185.00	
7	市城建档案馆	111,780.00	
8	柳州通讯设备公司	37,400.00	
9	陈云峰	33,890.77	
10	市墙改办	29,728.00	
11	中国机电产品招标配额委员会	28,330.00	
12	南宁市电信局	28,195.14	
13	南宁市能源开发总公司	26,718.32	
14	南宁铁路委外贸易服务部	26,000.00	
15	刘祖强	22,625.42	
16	机械部第四设计研究所	20,500.00	
17	南宁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20,000.00	
18	南宁市保安消防器材经营部	18,649.00	
19	王良斌	17,567.00	诉讼费
20	区第六建筑公司	15,967.00	
21	市西乡塘稽征所	14,246.26	
22	周碧云	13,713.30	
23	南宁新科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12,987.50	
24	龙海	12,713.50	
25	欧辉基	12,443.19	
26	市供电局	8,855.21	
27	何敦海	3,345.57	
28	福四季(韦天贵)	3,161.00	
29	产权交易服务费	3,010.00	
	小计	230,151,736.43	
	合计	263,290,494.26	

为章节四公司消除侵权影响的声明

原告章节四公司就被告和璟贸易(杭州)有限公司(下称"和璟公司")、杭州中蔓实业有限公司(下称"中蔓公司")、浙江蔓哈顿控股有限公司(下称"蔓哈顿公司")销售、许可他人销售带有"Supreme"、"Supreme"的服装、帽子等商品的行为向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侵害商标权及不正当竞争之诉,经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审理后,法院认为:章节四公司的"Supreme"和"Supreme"商业标识在服装商品上属于反不正当竞争法所规定的"有一定影响的商业标识",和璟公司在相同商品上使用与章节四公司商业标识相同的标识,易引起相关公众对商品来源的误认和混淆,构成不正当竞争。从和璟公司的成立背景、资金流向和运营情况等方面反映其与中蔓公司、蔓哈顿公司或其实际控制人关系紧密,且中蔓公司、蔓哈顿公司直接实施了被诉侵权商品的发货、收货以及仓储行为,三公司依法构成共同侵权。

和璟公司、中蔓公司和蔓哈顿公司已经停止在服装、帽子等商品上使用与章节四公司具有一定影响的"Supreme""Supreme"标识相同的标识。

特此声明。

和璟贸易(杭州)有限公司
杭州中蔓实业有限公司
浙江蔓哈顿控股有限公司
2023年8月22日

查找家属启事

2023年8月9日11时50分许,在丰台区园博塔东北侧河道内发现一无名尸死亡,特征如下:女性、50岁左右、裸体、体态中等。尸体高度腐败。请各单位在工作中注意发现,如有情况请速与丰台分局治安支队联系。联系电话:010-88249200、010-83299150,联系人:王警方、孙警官。

北京市公安局丰台分局治安支队

关于退还取保候审保证金的公告

我局办理的取保候审案件中嫌疑人金明善取保候审期限已满,因无法联系办理退还保证金手续,致使保证金长期滞留专户。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如当事人6个月内仍未到我局办理相关手续,我局将对滞留专户的保证金依法上缴国库。

自本公告发布后,需被取保候审人或其法定代理人、近亲属持本人二代身份证、缴款凭证、被取保候审人委托书等资料,到我局办理手续。

特此公告。

烟台市港航公安局
2023年8月22日

人民法院公告

2023年8月22日

林展雄:本院受理李纹飞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因无法通过其他方式向你送达诉讼文书,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云0581民初266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院中和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保山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云南省腾冲市人民法院

陈其东:本院受理云南玉柱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诉黄满朝、你追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云0581民初189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保山市中级人民法院。

云南省腾冲市人民法院

邯郸市烨宗贸易有限公司、兰州佳宇潞机械工程有限公司、甘肃机械化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兰州恒耀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本院受理邯郸市博泰贸易有限公司与你们票据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九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河北省邯郸市丛台区人民法院

宜春图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本院受理杨文波诉你及周振信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受理民事诉讼监督案件告知书、廉政监督卡、开庭传票、合议庭成员通知书。原告诉请:1、依法判令被告立即支付原告劳务工资9000元;2、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天14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曲石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云南省腾冲市人民法院

宜春图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本院受理何忠顺诉你及周振信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受理民事诉讼监督案件告知书、廉政监督卡、开庭传票、合议庭成员通知书。原告诉请:1、依法判令被告立即支付原告劳务工资13760元;2、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天14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曲石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云南省腾冲市人民法院

宜春图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刘永詹、蔺以楸诉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受理民事诉讼监督案件告知书、廉政监督卡、开庭传票、合议庭成员通知书。两原告诉请:1、依法判令被告立即支付原告劳务工资22800元;2、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天14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曲石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云南省腾冲市人民法院

宜春图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本院受理舒水根诉你及周振信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受理民事诉讼监督案件告知书、廉政监督卡、开庭传票、合议庭成员通知书。原告诉请:1、依法判令被告立即支付原告劳务工资10080元;2、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天14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曲石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云南省腾冲市人民法院

宜春图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本院受理王国梁诉你及周振信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受理民事诉讼监督案件告知书、廉政监督卡、开庭传票、合议庭成员通知书。原告诉请:1、依法判令被告立即支付原告劳务工资8120元;2、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天14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曲石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云南省腾冲市人民法院

云南创优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反诉被告)李自雄诉你公司、银发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反诉原告)、第三人刘向东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因无法通过其他方式向你送达相关诉讼材料,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受理民事诉讼监督案件告知书、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及合议庭成员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4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曲石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判。

云南省腾冲市人民法院

(2023)苏0311民初2587号 李道华:本院受理原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泉山支行诉被告李道华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方送达(2023)苏0311民初2587号民事判决书、诉讼费催缴通知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或者代表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人民法院

(2023)苏0311民初7233号 梁马龙:本院受理徐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答辩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30分(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第23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人民法院

(2023)苏0311民特93号 本院受理申请人赵树芝申请宣告被申请人**赵树荆**死亡一案,经查:被申请人赵树荆,男,1945年12月10日生,居民身份证号码320303194512100012,汉族,住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刘场新村3-3-201室,于2019年从该住址外出后失踪至今,下落不明。现发寻人公告,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一年内,被申请人应向本院书面申报具体地址及联系方式。凡知悉被申请人生存现状的人,应在此期间将所知道情况向本院书面报告。逾期无人申报或报告,本院将依法宣告被申请人死亡。

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人民法院

(2023)苏0311民初4613号 廊坊市旭卓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徐州市天晟混凝土有限公司与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市旭卓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徐州齐裕天商贸有限公司、江苏途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张修建票据追索权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及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2日下午2: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十三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人民法院

(2023)冀0403民初907号 邯郸市盐帮顾里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邯郸市丛台区惠果蔬菜果品店诉你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本院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2023)冀0403民初90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邯郸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邯郸市丛台区人民法院

(2023)浙0382民初6215号 贵州名城德耀建材有限公司:本院受理上海修雅景观工程有限公司诉被告广州市花都区晟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长远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贵州名城德耀建材有限公司、温州新鹿建筑材料有限公司票据追索权纠纷一案,现向你公告送达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天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本案定于2023年10月17日9时00分在本院虹桥法庭适用普通程序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

上海君匠建筑劳务有限公司、王建友:本院受理原告姜同彬与上海君匠建筑劳务有限公司、王建友合同纠纷。因无法用其他方式送达,依法分别向你公告送达(2023)浙0382民初2607号民事判决书及上诉状(姜同彬于2023年6月25日提出上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虹桥法庭领取判决书及上诉状,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温州中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也可以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浙江省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在线提交上诉状。

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

(2023)浙0382民初5774号 湖南金泓鲲电气有限公司、刘卫平、李正平:原告德力西电气销售有限公司与被告湖南金泓鲲电气有限公司、刘卫平、李正平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开庭传票、证据副本、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转普裁定书、廉政监督卡、适用令状式裁判文书告知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之日起15日内。本案定于2023年10月13日14时30分在本院第八法庭适用普通程序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依法缺席判决。特此公告。

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

(2023)浙0382民初5169号 齐德良、云南博轩交通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本院受理陈育林与肖洋、齐德良、云南博轩交通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纠纷一案,现向你公告送达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天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本案定于2023年10月16日9时00分在本院虹桥法庭适用普通程序公开审理,逾期依法缺席裁判。

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

(20230382民初7569号 张伟:原告浙江金博汽车修理有限公司诉你方股东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责任纠纷(2023)浙0382民初7569号一案,因无法以其他方式送达,现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适用简式裁判文书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廉政监督卡、外网查询告知书等诉讼材料。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次日起15日内。定于2023年10月9日9:20在本院第十三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裁判。

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

(2023)浙0108民初2162号 廖深全:本院对原告吴赟诉被告廖深全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民事判决书[案号:(2023)浙0108民初2162号]。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裁判文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特此公告。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法院

张小建:本院受理徐州阿利斯塔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321民初292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丰县人民法院

姚金泉:本院受理李珍珍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321民初395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丰县人民法院

胡克古:本院受理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公司诉你保险人代位求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苏0321民初527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丰县人民法院

恒大地产集团武汉有限公司、众立信物流有限公司、江苏贸捷商贸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安徽智荣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诉你们票据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苏0321民初584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丰县人民法院

邱乐意:本院受理江苏丰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321民初434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丰县人民法院

季凤鸣:本院受理王继德与你租赁合同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合议庭成员告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2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依法裁判。

江苏省丰县人民法院

孙娟娟、张舰:本院受理唐世庆、李素侠诉你们房屋买卖合同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七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依法裁判。

江苏省丰县人民法院

颜冰:本院受理李群威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321民初337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丰县人民法院

陈维维:本院受理张芝荣与你运输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321民初304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丰县人民法院

刘永真:本院受理王西林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苏0321民初782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丰县人民法院

王兆超:本院受理赵华记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苏0321民初860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丰县人民法院

李进贵:本院受理孟祥平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321民初290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丰县人民法院

李辉:本院受理徐州市晶新材料有限公司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三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依法裁判。

江苏省丰县人民法院

谢宗洋、朱可:本院受理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徐州中心支公司诉你们与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市分公司保险人代位求偿权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开庭传票,应诉及举证通知书、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廉政监督卡、起诉状、证据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0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顺河二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依法裁判。

江苏省丰县人民法院

李思彬:原告侯开林与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2023)川1002民初3380号,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传票、诉状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在本院凌家法庭公开审理,逾期依法判决。

四川省内江市市中区人民法院

丁波:原告袁俊华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川1002民初235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四川省内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内江市市中区人民法院

喻舟贤:本院受理成兰女与你非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1283民初400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院黄桥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泰兴市人民法院

邱为国、陈清芳、泰兴市中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本院受理江苏泰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珊瑚支行与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1283民初6603号起诉状副本及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小额转普)、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0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黄桥法庭第四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依法判决。

江苏省泰兴市人民法院

泰兴市中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陈德勤、李耀地:本院受理江苏泰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1283民初6390号民事起诉状及证据副本、开庭传票、举证及应诉通知书、民事裁定书(简转普)、诉讼须知、廉政监督卡。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定于举证期满后第2日9时4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黄桥第一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依法裁判。

江苏省泰兴市人民法院

陈长华、蒋邱宝:本院受理朱新吾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1283民初453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泰兴市人民法院

陈荣圣:本院受理如皋市贵洋装潢材料经营部与你分期付款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1283民初275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滨江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泰兴市人民法院

向群华:本院受理江苏泰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中支行与你信用卡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1283民初5057号民事起诉状副本、证据、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503法庭公开审理,逾期依法审理。

江苏省泰兴市人民法院

安文芬:本院受理刘斌与你离婚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1283民初411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泰兴市人民法院

徐亮:本院受理史庆国诉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1283民初444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泰兴市人民法院

李志强:原告梁送花与你离婚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闽0481民初156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福建省三明市中级人民法院。

福建省永安市人民法院

叶巧清、王敏、陈茂林:原告福建永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你们被继承人债务清偿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3)闽0481民初186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福建省三明市中级人民法院。

福建省永安市人民法院

谢锦斌:原告何立华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闽0481民初194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福建省三明市中级人民法院。

福建省永安市人民法院

孙爱东:原告嘉兴建材陶瓷市场跃恒古典木雕商行与你定作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浙0402民初366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张传华:原告嘉兴水果市场兴隆果品批发部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浙0402民初5019号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证据副本。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长水法庭公开审理,逾期依法判决。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裕设建筑工程(上海)有限公司、国祥航空有限公司:原告嘉兴市南湖区东栅华盛钢管租赁站与你们建筑设备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浙0402民初621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张国新、吕菊兰:原告周松与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浙0402民初1853号民事判决书一份。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曾子贤:本院受理周立明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402民初437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徐斌:本院受理汤春涛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举证材料、简转普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花桥人民法庭第四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王从飞、溧水区从飞家电维修服务部:本院受理姬佳玮诉你们、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市分公司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人员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道路交通巡回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北京大业美家家居装饰集团有限公司昆山分公司、高海、北京大业美家家居装饰集团有限公司:本院受理昆山市周市镇百年沙石建材经营部与你们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裁定书等材料。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15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周市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杨小三、沈浩然:本院受理常州浩久光伏科技有限公司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审判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证据材料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14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诉讼服务中心速裁法庭(五)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魏国平:本院受理陆稳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审判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证据材料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9时3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诉讼服务中心速裁法庭(五)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隋毅:本院受理昆山同城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诉你不当得利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583民初1001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无锡墨驰建筑劳务有限公司、胥信坤:本院受理太仓前海贸易有限公司诉你们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585民初539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太仓市人民法院

马正好:本院受理张秀生与你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585民初4445号民事判决书、上诉须知。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太仓市人民法院

太仓市城厢镇新毛建强服务部、张建昌:本院受理张后德与你们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及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0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立案速裁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江苏省太仓市人民法院

江苏中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本院受理洪祥稳诉江苏中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徐抑非)、乌苏宏源时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潘稳扣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司送达(2022)新4202民初198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塔城地区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苏市人民法院

公告

常州荣霖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你单位未依法缴纳工伤保险费,现你单位工伤职工周俊向本中心申请先行支付工伤保险待遇。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我中心于2023年8月14日作出的《依法支付工伤保险待遇催告通知书》。要求你单位在本公告送达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予以核实并依法支付工伤保险待遇,10个工作日内将有关书面凭证报送本中心。如你单位在规定期限内不按时足额支付或不支付的,本中心在按照规定从工伤保险基金先行支付后,将依法取得要求你单位偿还相关工伤保险待遇的权利。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满三十日,即视为送达。

常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仲裁公告

苏州亿车加汽车租赁有限公司:本会受理的蔡伟业与你公司合同争议一案[(2023)苏仲裁字第0256号],已审理终结。因无法直接向你公司送达,现向你公司公告送达本案裁决书。限你公司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会(苏州工业园区苏州大道西9号中海财富中心西塔807室)领取,逾期即视为送达。

苏州仲裁委员会